

具體行動(改變習性) \_\_\_\_\_

- 開始並維持固定靈修計劃:
- 使用「靈修禱告手冊」之指引學習多方禱告一內容:
- 開始與固定參加小組及教會生活—哪一小組:
- 開始學習作金錢上的十分一奉獻(每月收入之十分一)
- 開始或計劃向親友等作見証,請人來小組或教會聚會;何時與何人--計劃:
- \_\_\_\_\_

### 守望作業(小組互動)

- \_\_\_\_\_
- \_\_\_\_\_



上週作業報表	a 日期 時間	b 內容 形式	c 守望對象 福音對象	d 結果 或備註	下次時間/ 補課日期
家庭祭壇					
每日之聲					
讀經進度 及作記錄					
用手冊禱 告作宣告					
守望別人 關懷別人					
傳福音 作見証					
什一奉獻					

## 受洗班 L0-002

### 第 1 課 重生到永生



#### 本課目標

- 協助初信者掌握重生要義,持定得救確據
- 裝備基督門徒為初信者作跟進時的教材.

#### 教義概要

- 人生在罪性中，敗壞到神不要重修這舊生命
- 神藉人信靠基督代死的救贖而賜給人新生命
- 神透過聖靈重生凡信主的人，使之與神和好
- 人重生後必有愛慕真道和不想再犯罪的性情
- 重生之人必有得救的確據和作主見証的熱誠

#### 衡量指標

- 對離世後能到天國見主面一事有絕對把握,不覺彷徨
- 生命經歷改變,對罪惡恨惡,對屬神的事產生興趣和胃口
- 樂於向人傳福音,作見証
- 帶組重點:** 重生的人必須自知有罪(日後才深諳主愛來追求、事奉神)和藉被聖靈充滿來體驗從聖靈而生的真理。

姓名 : \_\_\_\_\_

## 引言

從下列以弗所書的經文：

4:1 我為主被囚的勸你們：既然蒙召，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4:20 你們學了基督，卻不是這樣。4:23 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4:24 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

…保羅呼召每個基督徒都有更新的心思與行為，活像耶穌基督。

4:4 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

…然而每個基督徒並非是獨善其身地追求成長，乃是歸屬在一個身體裡，叫做教會。我們在當中有追求成長、有服事。正如以下的經文保羅繼續告訴我們：

4:11 祂所賜的，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  
4:12 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  
4:13 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

…所以神的心意是要在教會裡建立—  
**成長的生命、服事的生命、傳承的生命。**

4:16 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

總括來說，教會的責任就是專注作好「以宣教服事，來帶動屬靈生命成長」的門徒訓練，達成倚靠聖靈、見證耶穌、榮耀父神的使命。既是如此，我們整個信仰旅程和教會生活的起點就是始於重生，從中掌握到因信得救的確據。

## D. 重生的表徵

1. 漸進有屬神的性情：\_\_\_\_\_和\_\_\_\_\_的心  
(彼後 1:4)

2. 不肯再\_\_\_\_\_ (約壹 3:9)：一犯罪心中就不平安  
不只在行為上有約束，更是在心意中起了改變；明白自己要在神的聖潔公義中有份；正如人不會將好不容易洗淨的寶貝再度丟在泥巴裏一般。

3. 有\_\_\_\_\_ (太 28:19-29)：一信主就想叫人也信  
重生的人也必定會愛慕主，並遵行祂的命令。他自己從主所領受的無限救贖大愛，也要和別人一同分享。

## E. 重生後的跟進

1. 這是新生命的開始…

之後必要跟進靈命的成長：如讀經禱告、參加小組、融入教會、順服教會權柄之遮蓋、親近主及作見証。

2. 持定得救的確據—

- 清楚了解\_\_\_\_\_的重點 (羅 10:9-10)
- 打開心靈藉\_\_\_\_\_耶穌進入心中作救主  
(啟 3:20)
- \_\_\_\_信主後心思、言行習慣的\_\_\_\_\_。  
(帖前 1:9-10)

3. 開始憑信心走信仰生活的道路 (約 1:12)

認識新的身份和關係；產生新的口味和新的生活模式。

### 解答：

- P.4 A-1 罪性,2 有違,3 滅亡,4 永生,5 喜悅,善行  
P.5 B-1 神生,2 靈生,3 兒女的入門,4 永生的起點  
P.6 C-1 罪,2 贖罪,代死,復活,3 個人的救主,4 主權  
P.7 D-1 愛慕真理,倚靠神,2 繼續犯罪,3 傳福音之使命感  
P.7 E-2 福音四步,禱告邀請,體驗,自然改變

## C. 如何得重生

### 1. 承認自己有\_\_\_\_\_

心裏認識自己是個罪人，承認自己的罪，悔改而且表示願意棄絕過去所犯的罪。



### ► 誓罪

### 2. 相信耶穌基督\_\_\_\_\_、\_\_\_\_\_、且\_\_\_\_\_ ► 相信

相信耶穌基督贖我的罪，代替我死在十字架上，以解決因我犯罪、得罪神而該受永死滅亡的後果。也相信主於三天後死裡復活，見證祂的神性身份與赦罪之大能。我能得救是因為接受了神的救贖恩典，不是靠自己的努力或功德去解決自己本身罪的問題。

### 3. 接受耶穌基督成為我\_\_\_\_\_

### ► 接受

#### 總結：

我藉禱告接受耶穌基督進入我心，承認祂成為我個人的救主，救我脫離了罪的挾制和後果。

	3 十	
2	信	
1	罪	

### 4. 將生命\_\_\_\_\_交給祂

### ► 委身

從今以後我相信已與基督同死、如今與基督同活。現在我生命的主權已移交給祂，決心順主的聖靈而行。

### 5. 總括而言：

- 人必須從水和聖靈而生（約 3:5），這包括信而受水洗和領受聖靈的洗（可 16:16；徒 1:5, 羅 8:9-11）。
- 和合本聖經在翻譯約 3:5 時附加「聖」於「靈」字前，意指從聖靈而生。此外，從「水」及「靈」生之所指有不同的解釋；如「水」也可比喻作神的道、神的話語。
- 受水洗是可 16:16所強調，一般人信主後在自主情況下該儘快受洗。但按與主同時釘十架的強盜仍蒙拯救得進樂園的特例來看，洗禮似乎不能定為得救的條件。

## 小組討論題目：

1. 破冰題目：請大家分享大家曾有否過「劫後餘生」的經驗。
2. 讀經：詩 51:5、可 7:21-23、羅 3:23、羅 6:23。根據這些經節，人處在何樣的景況？有何種的結果？
3. 讀經：約 3:3、16 我們如何才能脫離這種敗壞的天性？用善行及功德來補救行嗎？從這當中，你能推演出人為什麼需要重生嗎？
4. 什麼是重生呢？綜合約 1:13, 弗 2:5, 約 1:12-13 及約壹 5:12 可歸納出什麼原則？
5. 如何得到重生？（參看 p.5-6 並教導大家使用九宮格）
6. 請與一位分享信主後最大的改變、如何清楚自己得重生的確據（若有未信主的，請他分享在基督徒身上見過一最大改變的例子）
7. 請大家分組練習九宮格傳福音，並用三分鐘彼此對說得救見證（強調信主後的改變）
8. 彼此作禱告服事。

以「靈修禱告手冊」中第 32 頁—「耶和華以羅伊」的名字來作讚美、感謝和宣告（3 分鐘）。並從第 48 頁中選取一項品格，為自己這重生的生命能多培植是項品格來向主禱告。

## 寫下個人之得救見証：

### • 信主前的光景

\_\_\_\_\_

\_\_\_\_\_

### • 信主之過程及原因

\_\_\_\_\_

\_\_\_\_\_

### • 信主後之改變

\_\_\_\_\_

\_\_\_\_\_



## A. 為什麼需要重生

### 1. 人生在\_\_\_\_\_之中 (詩 51:5)

人犯罪不是學習的，他們本來就有犯罪的本性，本來就會犯罪。小孩子本來就有犯罪的傾向，還不很會說話的小孩子就知道自私；就知道奪取別的兒童的玩具；就知道動手打人；就知道貪得無厭…。

### 2. 心思言行都\_\_\_\_\_神的聖潔— 罪的定義 (羅 3:23)

罪並非只是殺人放火等罪的行為而已，更包括心思意念中因不認識神所產生的自私動機和行為；以致與神為敵。

### 3. 結果與神隔絕，最終\_\_\_\_\_一罪的表徵與結果

(可 7:21-23; 羅 8:7-8; 羅 7:18; 耶 17:9; 約 3:6)

滿是罪污的我們無法與聖潔的神相交，因此與神隔絕而致死在罪惡過犯中。

### 4. 除非人得重生，才得進入神的國得\_\_\_\_\_ (約 3:3,16)

### 5. 只有重生的生命才有能力做出討神\_\_\_\_\_的\_\_\_\_\_—與神和好

## B. 什麼是重生

### 1. 從\_\_\_\_\_的新生命 (約 1:13; 約 5:1)

所謂重生，就是指從神而來、為神「第二次」予的生命。人在他的心靈中獲得這一個屬靈新生命，正如一根本性不健康的嫩芽嫁接(接枝)到另一株健康的主幹上，得以重新能有茁壯的生命一般。

### 2. 從\_\_\_\_\_的新生命 (約 3:6; 加 4:29)

重生就是指從聖靈生；因為神賦予人重生時，是透過祂所設定在地上之「全球總代理」—聖靈來完成。(參看中文聖經和合本在翻譯加 4:29 時於「靈」一字前附加「聖」字，意指從靈生的其實是透過聖靈工作而生。如此說來，信主後馬上被聖靈充滿是非常重要的。因為這將帶給初信者對重生主觀的經歷、提升其信心的體驗、並使之領受遵行真理的力量。)

### 3. 使人得作神\_\_\_\_\_ (約 1:12-13)

獲得從神而來的各樣祝福和屬神的性情(日漸成長)。

### 4. 引入\_\_\_\_\_ (約壹 5:12)

這個永生並不是等到這個人離世時才開始；當一個人重生後，永恆的生命就從此開始，直到永遠。因此，聖經在基督徒過世時以“那人睡了”的方式來表明死亡只不過是從人生的這個階段跨入另一階段的過程而已。

### 總結：

- 人需要重生，是因人必要死，重生帶來新生的起點。
- 我的老我實在太敗壞，人的罪身壞到極處，是神所不要修理、並且是神定意要將它滅絕的(羅 6:6)。取而代之，就是藉著耶穌基督將人連回神聖潔的生命裡。
- 這個新生命的開始，叫做重生。

- ▶ 必要死
- ▶ 連回神
- ▶ 得重生

### 總結：

- 重生是人從聖靈領受來自神再次賜予的永生，得恢復作神的兒女和祝福。

- ▶ 聖靈生
- ▶ 得永生
- ▶ 神兒女
- ▶ 得祝福

